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周玫君

電話：04-37061628

電子信箱：e-22c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3002038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「113學年度入學適用之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」，備查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溪湖高級中學113年1月29日溪高教字第11302000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（網址：
<https://course.kl2ea.gov.tw/courseinformation/course.asp>，以下簡稱課程計畫平臺），辦理下列事項：

（一）請於文到1週內，將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下載後公告於學校網站；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「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填報系統」聯絡人陳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4-8826436分機1214）。

（二）請學校於113年6月30日前將113學年度選課輔導手冊電子檔，公告於學校網站。

三、貴校經本部備查之課程計畫，將由課程計畫平臺產出課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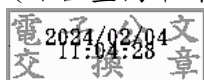


代碼；有關課程代碼產出及配發作業，將於113年4月15日後，陸續公告於課程計畫平臺網站。

四、請確實依本部備查之課程計畫提供學生選課及實施課程，以免影響學生權益。

正本：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、內思學校財團法人新竹縣內思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巨人高級中學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明陽中學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立仁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南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、國立馬祖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(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)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(綜合型高中課程計畫填報系統)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(教育大數據系統服務中心)



裝

訂

線

